板桥府发〔2023〕15号

重庆市永川区板桥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板桥镇2023年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机关各部门、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永川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〈2023年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永道安办〔2023〕7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辖区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认真开展排查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 重庆市永川区板桥镇人民政府

 2023年2月1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板桥镇2023年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方案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、市安委会、市道安办关于安全生产工作有关部署，持续完善辖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，进一步提升农村道路安全保障水平，有效预防和减少辖区道路交通事故，现就做好2023年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制定如下方案。

1. 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聚焦道路交通事故预防“减量控大”总目标，结合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，以乡村道路、国省县道为重点，突出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、立交匝道、平交路口、穿村过镇等事故多发、隐患突出高风险路段，进一步完善和提升道路交通安全设施，有效防范化解交通安全风险，切实为人民群众出行创造更加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以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李鸿飞为组长，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副镇长盘宏为副组长，各部门负责人、村（社区）书记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平安办，由盘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。

1. 排治任务

农村道路隐患：以辖区农村客运班线和接送学生车辆集中的道路，以及急弯陡坡、临水临崖、穿村（居）过社等路段为重点，对事故多发点段和严重道路安全隐患开展排查，重点排查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和平面交叉口路段必要路侧防护、警示、控速安全设施，以及客运班线停靠站警示提示标志等方面的隐患，全年完成隐患治理任务。

**非常规道路隐患：**农业服务中心、交通办、规环办、文化服务中心等部门，在2月底前，对辖区村民自建路、农业生产便道、下河道、水坝堤坝等高危非常规道路和景区等路段，开展一次全面排查。按“谁建设、谁负责，谁受益、谁负责”原则，督促各村（社区）全面落实隐患排查治理。3月1日后，开展每月滚动排查，确保已治理隐患不反复，新增隐患及时治理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即日起至2023年12月底，具体分为五个阶段实施。

**（一）前期准备阶段**（2023年2月15日前）。主要开展四项工作：①全面总结评估2022年度道路隐患治理情况，确保纳入年度治理计划隐患全部完成治理，并固化完善有效做法。①制定2023年度道路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计划，成立工作专班，明确任务分工，细化推进时序进度。②召开专题会议，对2023年道路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作出安排布置。③明确责任领导及专人负责隐患排查组织、协调、信息报送等工作。

**（二）推进实施阶段**（2023年2月16日至4月底）。结合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行动，依据相关标准规范主要开展四项工作：①镇派出所要对照近三年（2020年1月1日-2022年12月10日）交通事故发生量统计分析清单，结合辖区“人、车、路、环境”等要素，联合村（社区）分析事故易发多发点段交通违法情况、道路通行秩序状况、道路安全设施建设现状等信息，科学精准确定隐患排查范围。②各村（社区）、派出所、平安办、应急办、交通办要对精准确定的隐患开展逐一实地踏勘排查、会商确认。③加强动态排查，各村（社区）要分轻重缓急制定隐患治理实施计划，对一时不能及时治理、易发生车辆翻坠风险的临水临崖、滑坡塌方等路段，要采取砌条石、堆沙袋、拉警戒等方式，100%落实临时防控措施。④纳入治理的道路隐患要按照年度治理计划有序推进治理，4月底前治理率不低于30%。

**（三）治理攻坚阶段**（5月1日至10月底）。全面加强整治、提速建设进度，确保纳入治理计划的隐患在5月底前完成45%以上，6月底前完成55%以上，7月底前完成75%，8月底前完成85%，9月底前完成95%，10月底前完成100%。同时，对每月动态排查新增隐患（包括亡人事故“一案一查”及季节性隐患排查结果，要结合实际，分轻重缓急实施治理。

**（四）综合评估阶段**（11月1日至12月20日）。主要完成三项工作：①11月20日底前，镇道安办将组织派出所、应急办等部门及路权责任单位，对隐患治理情况开展踏勘验收（对照整治前的图片角度，用元道相机在同位置、同角度拍照固证）；②12月20日底前，对比整改前后情况，通过实景图片重点标记治理部位和措施，结合实际交通违法、交通事故情况开展综合评估，并总结工作、提炼经验做法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**各村（社区）、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以对人民负责的态度，确保此项工作落地见效。各分管领导要加强指导，精心谋划部署，加强统筹协调，要按照任务重点、时序进度、责任分工，定人、定时完成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。

**（二）强化联动，加强配合。**各村（社区）、部门要按照属地属事原则，积极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治理工作，定期向镇党委政府汇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各行业部门要加强联动，保持信息互通，强化会商研判，确保隐患治理取得实效。

**（三）加强督促，掌握进展。**镇道安办将加强对上报道路隐患治理工作进行监督指导，各村（社区）每月要及时上报隐患治理进展情况，每月15前平安办谷显秋报送道路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月进度情况（附件1）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023年道路安全隐患排查信息采集情况汇总表 |
| 序号 | 行政区划 | 隐患点段名称 | 隐患点段类型） | 道路类型 | 起终点 | 桩号信息（KM） | 经纬度信息 | 近年来事故情况 | 隐患特征（事故多发形态、流量形态与隐患特征描述） | 治理措施 | 预计整改完成时限 | 隐患治理前整体概况（此处只标注1张） | 备注 |
| 用阿拉伯数字表述 | 填写区县名称 | 填写隐患地点名称 | 填写路口/路段，属于路侧险要的要特别注明 | 填写公路行政等级、公路编号 | 填写地址 | 填写公里数、米数，统一为”KM” | 填写地图坐标经纬度 | 填写事故起数、伤亡人数、财损情况 | 填写时，按事故多发点段、严重安全以及国省县道、乡村道、城市道路，高速公路分类罗列 | 注明需要增设的交通设施 | 事故多发点段完成时限要与系统内计划完成保持一致；严重安全隐患时限尽量与行业部门商议大概确定 | 踏勘采集时，各单位要及时用“元道经纬度相机”或手机APP一次性采取4至少6张图片，以路口为中心、前后左右加概况和细节，表格中报送概况照，其余照片在系统和月进度报告中体现）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